

福建省教育厅文件

闽教职成〔2021〕14号

福建省教育厅关于举办 2021 年福建省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有关本科高校，各高职院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和《福建省职业教育改革工作方案》，深化“三教”改革，推进产教深度融合、校企协同育人，促进教师教育教学能力、综合素质、专业化水平和创新能力全面提升，引导学校师生更好适应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的需要，确保人才培养质量稳步提高，我省决定继续举办 2021 年福建省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比赛分组及参赛限额

(一) 比赛分组

中等职业教育、高等职业教育各设 3 个比赛组别。

1. 中职公共基础课程组：参赛作品应为公共基础课程中不少于 12 学时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

2. 中职专业技能课程一组：参赛作品应为专业核心课或专业（技能）方向课中不少于 16 学时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

3. 中职专业技能课程二组：参赛作品应为专业核心课或专业（技能）方向课中不少于 16 学时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其中必须包含不少于 6 学时的实训教学内容。中职学校专业（类）顶岗实习标准中的实习项目工作任务也可参赛。

4. 高职公共基础课程组：参赛作品应为公共基础课程中不少于 12 学时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

5. 高职专业课程一组：参赛作品应为专业基础课程或专业核心课程中不少于 16 学时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

6. 高职专业课程二组：参赛作品应为专业核心课程中不少于 16 学时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其中必须包含不少于 6 学时的实训教学内容。高职院校专业（类）顶岗实习标准中的实习项目工作任务也可参赛。

五年制高职前三年课程参加中等职业教育组比赛；五年制高职后二年课程参加高等职业教育组比赛；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学校、示范性应用型本科高校、新建本科院校（有专科在校生）和福建技术师范学院课程参加高等职业教育组比赛。

(二) 参赛限额

获得 2019、2020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一等奖的作品，其教学团队所有成员的所在学校不能以同一公共基础课程报名参加公共基础课程组的比赛，或以同一专业报名参加专业（技能）课程组的比赛。

1. 中等职业教育组

公共基础课程组。同一院校同一门课程限报 1 件。福州市、厦门市、泉州市每门课程限报 3 件，其他设区市每门课程限报 2 件，平潭综合实验区、省属中职学校每门课程限报 1 件。

专业技能课程组。同一院校同一专业类限报 2 件。每个专业类的参赛作品福州市、厦门、泉州市限报 10 件，其他设区市限报 6 件，平潭综合实验区、省属中职学校限报 2 件，。专业技能课程二组的参赛作品不能少于上报专业技能课程作品总数的 20%。

2. 高等职业教育组

公共基础课程组。同一公共基础课程每所院校限报 1 件作品。

专业课程组。每个专业大类每所院校限报 2 件作品。专业课程二组的参赛作品不能少于上报专业课程作品总数的 20%。

二、参赛对象与报名方式

（一）参赛对象应为职业院校（含示范性应用型本科高校、新建本科院校、福建技术师范学院）在职教师，学校正式聘用的企业兼职教师可按要求参加专业（技能）课程组比赛。每个

教学团队（2-4人）由实际承担参赛课程或相关课程教学（含实习指导）任务的教师组成。除公共基础课程组外，每个教学团队可吸收1名学校企业兼职教师作为团队成员参赛。鼓励跨校联合组队，但中等职业学校和高等职业院校不得混合组队。

（二）在2019、2020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中，获得全国一等奖的教学团队全部成员不能报名参赛；获得国赛二等奖的教学团队需要至少替换两名成员方能报名参赛；获得省赛一等奖的教学团队不得以同一作品参赛。鼓励国家级和省级教学名师、教学创新团队负责人、教学成果奖主持人以及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优秀教师报名参赛。

（三）教学团队成员所在学校均须在近2年内实际开设参赛作品教学内容所属的专业（须依规在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和课程，成员须实际承担有关教学任务。以虚假内容或虚假身份参赛的，一经核实，取消其参赛资格以及所在代表队团体奖评奖资格（奖项评出后发现的，依规追回奖项）。

（四）各设区市教育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负责选拔本地区教师组队参赛，高职院校、省属中职学校和示范性应用型本科高校、新建本科院校（有专科在校生）、福建技术师范学院负责选拔本校教师组队参赛。

三、参赛作品及材料

比赛不限专业和课程，参赛教学团队选取常规教学中一门课程在一个学期中符合要求的教学任务作为参赛作品，完成教学设计，组织实施课堂教学。教学内容要符合教育部印发的职

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中的有关要求，公共基础课程教学内容应突出思想性、注重基础性、体现职业性、反映时代性；专业（技能）课程教学内容应对接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涉及 1+X 证书制度试点的专业，还应对接有关职业技能等级标准。教材的选用和使用必须遵照《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和要求。鼓励各地各校推荐落实中职公共基础课程标准、体现劳动教育特色、疫情防控相关的思政、医药卫生类教学内容、1+X 证书制度试点有关专业、针对高职扩招生源特点实施教学、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专业、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效果良好的参赛作品。

参赛作品材料包括实际使用的教案、3-4 段课堂实录视频、教学实施报告，另附参赛作品所依据的实际使用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详见附件 1）。

四、比赛办法

根据参赛作品情况分为若干评审组。各评审组均采取先网络初评后组织决赛的方式进行。网络初评时，专家按照评分指标（详见附件 2）对参赛作品材料进行评审，确定入围决赛的作品及拟获得三等奖的作品。决赛时，教学团队介绍教学实施报告、针对抽选内容进行无学生教学展示、回答评委提问（详见附件 1）。综合评审参赛作品材料和教学团队现场表现，确定比赛成绩。

决赛原则上采取现场评审方式进行，决赛期间，承办院校要认真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具体时间、方式和要求另行

通知。

五、奖项设置

(一) 大赛设单项奖和团体奖。单项奖按比赛项目分别设置一、二、三等奖，不超过参赛总数的 10%、15%、25%，并从各组获奖作品中遴选优秀作品参加 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团体奖设最佳组织奖 6 个（中高职组各 3 个）。

(二)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教〔2019〕20 号），代表福建省参加国赛，获得一、二、三等奖的，每件获奖作品由省教育厅奖励所在学校 10 万元、5 万元、2 万元，由学校用于鼓励获奖教学团队。

六、材料报送

(一) 大赛的报名和电子版资料上传工作以参赛代表队为单位统一在福建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网（网址：www.fjzyjy.com）中“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专栏进行，各代表队用户名详见附件 3，初始密码加入技术支持群后咨询工作人员。各参赛代表队指定专人负责本参赛代表队的网上报名和作品材料上传工作，不接受参赛教师个人直接报名和作品材料上传。

(二) 各参赛代表队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前完成网上报名工作，并将《2021 年福建省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参赛报名表》《2021 年福建省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参赛汇总表》

《2021 年福建省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区域性比赛情况统计表》（附件 4、5、6）纸质材料（加盖公章）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前报送至省电教馆。

（三）各参赛代表队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前，完成相关参赛作品材料的网上提交工作。

七、其他

本次全省大赛由省电化教育馆具体承办，有关信息将在福建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网上公布。请各参赛团队负责人及时加入大赛官方网站技术支持 QQ 群（2021 年教学能力比赛 QQ 群号码：811852537）。

省教育厅职成处联系人：黄颖，电话：0591-87091243；

省电教馆联系人：张航，电话：0591-62721034，电子邮箱：490899185@qq.com，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217 号省电教馆 503（邮编：350003）。

附件：1. 2021 年福建省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

参赛作品材料及现场比赛要求

2. 2021 年福建省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

评分指标

3. 2021 年福建省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

各代表队用户名

4. 2021 年福建省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

参赛报名表

5. 2021 年福建省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
参赛情况汇总表

6. 2021 年福建省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
区域性比赛情况统计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1 年福建省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 参赛作品材料及现场比赛要求

一、参赛作品文档材料

所有文档材料均要求规范、简明、完整、朴实，以PDF格式提交，每个文件大小不超过100M。

（一）参赛教案

教学团队根据提交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选取该课程在一个学期中符合规定的教学任务作为参赛作品，撰写实际使用的教案。教案应包括授课信息、任务目标、学情分析、活动安排、课后反思等教学基本要素，设计合理、重点突出、规范完整、详略得当，能够有效指导教学活动的实施，应当侧重体现具体的教学内容和过程安排。原则上每份教案的教学内容不超过2学时，实践性教学环节的教学内容可以不超过4学时。每件参赛作品的全部教案按序逐一标明序号，合并为一个文件提交（即一个参赛作品仅一个教案文档，以参赛作品名称命名，且教案文档中的每份教案命名按照教案序号+教学活动名称，如：4健身与养生）。

（二）教学实施报告

教学团队在完成教学设计和实施之后，撰写1份教学实施报告。报告应梳理总结参赛作品的教学整体设计、教学实施过程、学习效果、反思改进等方面情况，突出重点和特色，突出疫情

防控期间线上教学的创新举措和成效，可用图表加以佐证。中文字符在5000字以内，插入的图表应有针对性、有效性，一般不超过12张。

（三）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教学团队提交学校实际使用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应按照《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和《关于组织做好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9〕61号）有关要求修订完善。参赛内容为公共基础课程的，只需提交实际开设该课程的其中一个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跨校组建的教学团队，只需提交团队负责人所在学校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四）课程标准

教学团队提交参赛作品实际使用的课程标准。课程标准应按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依据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体系中的相关标准要求，科学、规范制定，说明课程性质与任务、课程要求与目标、课程结构、课程内容、课程实施以及时间进度安排等。多个授课班级只需提交其中一份课程标准；跨校组建的教学团队，只需提交团队负责人所在学校的课程标准。

二、参赛作品视频材料

教学团队成员按照教学设计实施课堂教学（含实训、实习），录制3—4段课堂实录视频，原则上每位团队成员不少于1段，应在本校的实际教学（含顶岗实习）场所拍摄。课堂实录视频每段时长8—15分钟，总时长控制在35—40分钟；每段视频可自行

选择教学场景，应分别完整、清晰地呈现参赛作品中内容相对独立完整、课程属性特质鲜明、反映团队成员教学风格的教学活动实况。中职专业技能课程二组、高职专业课程二组参赛作品的视频中须包含不少于2段反映团队成员关键技术技能教学操作与示范的教学实况。

课堂实录视频须采用单机方式全程连续录制（不得使用摇臂、无人机、虚拟演播系统、临时拼接大型LED显示屏等脱离课堂教学实际、片面追求拍摄效果、费用昂贵的录制手段），不允许另行剪辑及配音，不加片头片尾、字幕注解，不得泄露地区、学校名称。采用MP4格式封装，每个文件大小不超过200M。每段视频文件命名需有明显区分（文件命名可按照教案序号+教学活动名称，如：4健身与养生）。

视频录制软件不限，采用H.264/AVC (MPEG-4 Part10) 编码格式压缩；动态码流的码率不低于1024Kbps，不超过1280Kbps；分辨率设定为 720×576 (标清4:3拍摄)或 1280×720 (高清16:9拍摄)；采用逐行扫描 (帧率25帧/秒)。音频采用AAC (MPEG4 Part 3) 格式压缩；采样率48KHz；码流128Kbps (恒定)。

三、决赛程序

（一）赛前准备

1. 入围决赛的教学团队按抽签顺序进入备赛室，在参赛作品范围内随机抽定两份不同教案，自选其中部分内容进行准备。
2. 教学团队在备赛室可利用自带资源与网络资源进行准备（现场提供网络环境），限时30分钟。

（二）内容介绍与教学展示

1. 教学团队按时进入比赛室，首先简要介绍教学实施报告的主要内容、创新特色；然后由两名参赛教师分别针对不同教案中的自选内容进行无学生教学展示（如，新知讲解、示范操作、学习结果分析、课堂教学小结等）。

2. 介绍教学实施报告时间不超过6分钟，两段无学生教学展示合计时间12—16分钟。期间另外安排换场准备，用时不超过5分钟。

（三）答辩

1. 评委针对参赛作品材料、教学实施报告介绍和无学生教学展示，集体讨论提出3个问题。评委讨论时教学团队回避。

2. 教学团队针对屏幕呈现的问题（评委不再复述或解读、可以事先指定答题者），逐一回答并阐述个人观点（可以展示佐证资料），时间不超过8分钟（含读题审题），在时间允许的情况下，评委可以追问。

决赛原则上采取现场评审方式进行，决赛期间，承办院校要认真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具体时间、方式和要求另行通知。

附件2

2021 年福建省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评分指标

一、公共基础课程组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要素
目标与学情	20	<p>1.适应新时代对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的新要求，中职组作品应符合教育部发布的《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方案》、公共基础课程标准有关要求，紧扣学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教学安排，强调培育学生的学习能力、信息素养、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和爱岗敬业的劳动态度。</p> <p>2.教学目标表述明确、相互关联，重点突出、可评可测。</p> <p>3.客观分析学生知识基础、认知能力、学习特点、专业特性等，详实反映学生整体与个体情况数据，准确预判教学难点及其掌握可能。</p>
内容与策略	20	<p>1.思政课程按照“八个相统一”要求扎实推进创优建设，其他课程注重落实课程思政要求；联系时代发展和社会生活，结合课程特点有机融入劳动教育内容，融通专业课程和职业能力，培育创新意识。</p> <p>2.教学内容有效支撑教学目标的实现，选择科学严谨、容量适度，安排合理、衔接有序、结构清晰。</p> <p>3.教材选用、使用符合《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和要求，配套提供丰富、优质学习资源，教案完整、规范、简明、真实。</p> <p>4.教学过程系统优化，流程环节构思得当，技术应用预想合理，方法手段设计恰当，评价考核考虑周全。</p>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要素
实施与成效	30	<p>1.体现先进教育思想和教学理念，遵循学生认知规律，符合课内外教学实际。</p> <p>2.按照教学设计实施教学，关注重点、难点的解决，能够针对学习反馈及时调整教学，突出学生中心，实行因材施教。</p> <p>3.教学环境满足需求，教学活动开展有序，教学互动深入有效，教学气氛生动活泼。</p> <p>4.关注教与学全过程信息采集，针对目标要求开展考核与评价。</p> <p>5.合理运用信息技术、数字资源、信息化教学设施设备提高教学与管理成效。</p>
教学素养	15	<p>1.充分展现新时代职业院校教师良好的师德师风、教学技能和信息素养，发挥教学团队协作优势；老中青传帮带效果显著。</p> <p>2.教师课堂教学态度认真、严谨规范、表述清晰、亲和力强。</p> <p>3.教学实施报告客观记载、真实反映、深刻反思教与学的成效与不足，提出教学设计与课堂实施的改进设想。</p> <p>4.决赛现场的内容介绍、教学展示和回答提问聚焦主题、科学准确、思路清晰、逻辑严谨、研究深入、手段得当、简洁明了、表达流畅。</p>
特色创新	15	<p>1.能够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理想信念、学会正确的思维方法、培育正确的劳动观念、增强学生职业荣誉感。</p> <p>2.能够创新教学模式，给学生深刻的学习体验。</p> <p>3.能够与时俱进地提高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教研科研能力。</p> <p>4.具有较大借鉴和推广价值，特别是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的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实践。</p>

二、专业（技能）课程组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要素
目标与学情	20	<p>1.适应新时代对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的新要求，符合教育部发布的专业教学标准、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仪器设备装备规范）、顶岗实习标准等有关要求，涉及 1+X 证书制度试点的专业，还应对接有关职业技能等级标准。紧扣学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强调培育学生学习能力、信息素养、职业能力、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和爱岗敬业的劳动态度。</p> <p>2.教学目标表述明确、相互关联，重点突出、可评可测。</p> <p>3.客观分析学生的知识和技能基础、认知和实践能力、学习特点等，详实反映学生整体与个体情况数据，准确预判教学难点及其掌握可能。</p>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要素
内容与策略	20	<p>1.深入挖掘课程思政元素，有机融入课程教学，及时反映相关领域产业升级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结合课程特点有机融入劳动教育内容，开展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专题教育。针对基于职业工作过程建设模块化课程的需求，优化教学内容。</p> <p>2.教学内容有效支撑教学目标的实现，选择科学严谨、容量适度，安排合理、衔接有序、结构清晰。实训教学内容源于真实工作任务、项目或工作流程、过程等。</p> <p>3.教材选用符合《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和要求，探索使用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并配套信息化资源，引入典型生产案例。教案完整、规范、简明、真实。</p> <p>4.根据项目式、案例式等教学需要，教学过程系统优化，流程环节构思得当，技术应用预想合理，方法手段设计恰当，评价考核考虑周全。</p>
实施与成效	30	<p>1.体现先进教育思想和教学理念，遵循学生认知规律，符合课内外教学实际，落实德技并修、工学结合。</p> <p>2.按照教学设计实施教学，关注技术技能教学重点、难点的解决，能够针对学习和实践反馈及时调整教学，突出学生中心，强调知行合一，实行因材施教。针对不同生源特点，体现灵活的教学组织形式。</p> <p>3.教学环境满足需求，教学活动安全有序，教学互动深入有效，教学气氛生动活泼。</p> <p>4.关注教与学全过程的信息采集，针对目标要求开展教学与实践的考核与评价。</p> <p>5.合理运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虚拟仿真、增强现实、人工智能、区块链等信息技术以及数字资源、信息化教学设施设备改造传统教学与实践方式、提高管理成效。</p>
教学素养	15	<p>1.充分展现新时代职业院校教师良好的师德师风、教学技能、实践能力和信息素养，发挥教学团队协作优势；老中青传帮带效果显著。</p> <p>2.课堂教学态度认真、严谨规范、表述清晰、亲和力强。</p> <p>3.实训教学讲解和操作配合恰当，规范娴熟、示范有效，符合职业岗位要求，展现良好“双师”素养。</p> <p>4.教学实施报告客观记载、真实反映、深刻反思理论、实践教与学的成效与不足，提出教学设计与课堂实施的改进设想。</p> <p>5.决赛现场的内容介绍、教学展示和回答提问聚焦主题、科学准确、思路清晰、逻辑严谨、研究深入、手段得当、简洁明了、表达流畅。</p>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要素
特色创新	15	<p>1.能够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理想信念、学会正确的思维方法、培育正确的劳动观念、增强学生职业荣誉感。</p> <p>2.能够创新教学与实训模式，给学生深刻的学习与实践体验。</p> <p>3.能够与时俱进地更新专业知识、积累实践技能、提高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和教研科研能力。</p> <p>4.具有较大借鉴和推广价值，特别是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的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实践。</p>

附件 3

2021 年福建省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
各代表队用户名

单 位	账 号
福建省福州市教育局	0616001
福建省厦门市教育局	0616002
福建省宁德市教育局	0616003
福建省莆田市教育局	0616004
福建省泉州市教育局	0616005
福建省漳州市教育局	0616006
福建省龙岩市教育局	0616007
福建省三明市教育局	0616008
福建省南平市教育局	0616009
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	0616010
福建工业学校	0616011
福建理工学校	0616012
福建建筑学校	0616013
福建第二轻工业学校	0616015
福建省邮电学校	0616016
福建经济学校	0616017
福建工贸学校	0616018
福建省民政学校	0616019
福建三明林业学校	0616020
福建商贸学校	0616022
福建经贸学校	0616023
福建铁路机电学校	0616024
福建航运学校	0616025
福建交通职业技术学校	0616026
福建海洋职业技术学校	0616027
福建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校	0616028
福建广播电视台等专业学校	0616029
福建省农业广播电视台学校	0616030
福建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0616032

单 位	账 号
福建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0616033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0616035
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0616036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0616037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0616038
福建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0616039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	0616041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0616042
福建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0616043
福建艺术职业学院	0616044
福建体育职业技术学院	0616045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	0616046
泉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0616047
福州职业技术学院	0616048
黎明职业大学	0616049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	0616050
闽西职业技术学院	0616051
闽北职业技术学院	0616052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0616053
泉州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0616054
三明医学科技职业学院	0616055
宁德职业技术学院	0616056
漳州卫生职业学院	0616057
漳州城市职业学院	0616058
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0616059
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0616061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0616062
福建华南女子职业学院	0616063
福州英华职业学院	0616064
福州黎明职业技术学院	0616065
福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	0616066
福州软件职业技术学院	0616067
厦门兴才职业技术学院	0616068
厦门华天涉外职业技术学院	0616069

单 位	账 号
厦门南洋职业学院	0616070
厦门东海职业技术学院	0616071
厦门演艺职业学院	0616072
厦门软件职业技术学院	0616073
厦门安防科技职业学院	0616074
泉州纺织服装职业学院	0616075
泉州职业技术大学	0616076
泉州华光职业学院	0616077
泉州海洋职业学院	0616078
泉州轻工职业学院	0616079
漳州科技职业学院	0616080
漳州理工职业学院	0616081
武夷山职业学院	0616082
泉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0616083
福州墨尔本理工职业学院	0616084
福建工程学院	0616085
厦门理工学院	0616086
泉州师范学院	0616087
莆田学院	0616088
三明学院	0616089
龙岩学院	0616090
武夷学院	0616091
福建江夏学院	0616092
福建技术师范学院	0616093
福建商学院	0616094
闽江学院	0616095
厦门医学院	0616096
泉州信息工程学院	0616097
厦门华夏学院	0616098
福州理工学院	0616099
宁德师范学院	0616100

附件 4

2021 年福建省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参赛报名表

参赛作品基本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职业教育组		<input type="checkbox"/> 高等职业教育组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基础课程组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技能)课程一组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技能)课程二组		
		专业名称：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代码：		
课程名称					
作品名称 (教学任务精确表述， 不超过 15 字)					
课程总学时		参赛学时		授课班级人数	

参赛教师基本信息¹

学校(单位)名称							
姓名		性别		民族		教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职务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教师 <input type="checkbox"/> 教研室负责人 <input type="checkbox"/> 系部(分院)负责人 <input type="checkbox"/> 校领导						
职称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定级 <input type="checkbox"/> 初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中级 <input type="checkbox"/> 副高 <input type="checkbox"/> 正高						
学历	<input type="checkbox"/> 大专及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本科 <input type="checkbox"/> 硕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在职教师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兼职教师						
承担具体教学任务							
拍摄视频名称		例：教案序号+教学活动名称					
1 寸照片							

¹ 教学团队全部成员逐一添加填写

团队联系人	
-------	--

参赛基本信息

本校本课程作品未在 2019、2020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中获得一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校本专业的专业（技能）课程作品未在 2019、2020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中获得一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人未在 2019、2020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中获得一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以上填报作品信息、个人信息均真实无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参赛作品材料没有泄漏地区、学校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保证参赛作品无知识产权异议或其他法律纠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同意比赛执委会拥有对参赛作品进行公益性共享权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网址	

佐证材料：

- 专业证明（目前在校生按原目录的专业名称培养至毕业。中职提供“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管理信息系统”专业数据证明，高职提供“全国职业院校专业设置管理与公共信息服务平台”专业备案证明）
- 授课班级学生花名册（含联系方式）（中高职都需要）
- 企业兼职教师聘任书（有此情况则需提供）
- 东西协作院校协议（有此情况则需提供）

教学团队签字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并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日期：</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处室签署意见并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日期：</p>
---	---

附件 5

2021年福建省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参赛情况汇总表

学校/设区市

填表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附件 6

**2021 年福建省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
区域性比赛情况统计表**

学校/设区市 联系人 电话 QQ

	中职	高职院校\省属中职学校\示范性应用型本科高校\新建本科院校\福建技术师范学院
本市学校数		
开展校级比赛学校数		
校级比赛作品总数		
校级比赛参赛教师数		
开展区级比赛城市数		
区级比赛作品总数		
区级比赛参赛教师数		
市级比赛时间		(填校级比赛时间)
市级比赛地点		(填校级比赛地点)
市级比赛作品数		
市级比赛参赛教师数		

注：高职院校、省属中职学校和示范性应用型本科高校、新建本科院校（有专科在校生）福建技术师范学院直接填报校级比赛情况相关数据。

抄送：省电化教育馆、省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1年4月20日印发
